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吳玟佳

傳真：03-8235531

電話：03-8227171#304

電子信箱：yunjiang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富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60055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因公出國計畫書本府格式。2、因公出國計畫書機關格式。3、花蓮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因公出國案件處理要點。(1060055028_Attach003.doc、1060055028_Attach004.doc、1060055028_Attach005.doc)

主旨：貴單位107年如有業務需要派員出國者，請依「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因公出國案件處理要點」第4點規定程序，檢具「107年因公出國計畫書」，於106年7月7日（星期五）前將書面資料1式2份送達本府人事處考核訓練科彙整，另請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承辦人電子信箱yunjiang@nt.hl.gov.tw，無則免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因公出國案件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檢附旨揭「107年因公出國計畫書」格式暨前項要點各1份，敬請貴單位下載標準格式填列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2017-03-24 10:13:53 電子信箱

